学生工作处关于开展“节俭养德”主题教育活动的通知

各学院（系）：

为深入贯彻中央关于“厉行勤俭节约、反对铺张浪费”的部署,落实中共山东省委高校工委《关于在全省高校开展“节俭养德”主题教育活动的通知》（鲁高工委通字〔2015〕23号）的要求，大力弘扬勤俭节约传统美德，促进大学生将节约意识内化于心、外化于行，扎实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学校定于2015年7月—11月在全校组织开展“节俭养德”主题教育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坚持贴近学生、贴近生活、贴近实际，引导广大青年学生树立节约观念、增强节约意识、规范节约行为、养成良好习惯，争做勤俭节约风尚的示范者、传播者和践行者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以主题教育、制度规范、纪念活动、志愿服务和社会实践等形式，将“节俭养德”主题教育与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相结合，与学风建设相结合，与学生日常管理和综合素质评价相结合，把节约时间、节约能源、节约消费等理念切实转变为大学生的自觉行动。

重点组织开展好以下4个方面的活动：

（一）通过主题班会、社团活动、演讲比赛等形式，组织开展“勤俭节约从我做起”、“光盘行动”、“节约消费，感恩父母”、“节约能源，贡献社会”等丰富多彩的活动，利用校园橱窗、板报、电视、广播、网站、新媒体等宣传阵地，引导青年学生广泛讨论自己和身边的铺张浪费行为，拟定自我改进方案，用实际行动厉行节约、拒绝浪费。

（二）制定学院（系）、班级、寝室节约规范，用制度约束节约行为、责任到人，督促学生从身边事做起，从小事做起，自觉厉行勤俭节约。将学生日常节俭行为纳入到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之中，开展“节约之星”争创评选活动，通过发掘典型，树立榜样，做到奖罚分明，激励学生参与节约行动，推动教育活动深入开展。

（三）结合“世界水日”、“世界地球日”、“世界环境日”等纪念日和纪念主题，采取讲座、研讨、论坛、展览等各种形式对大学生进行节约粮食、节约水电等意识的教育。充分依托学生会、学生社团等学生组织，通过演讲、征文、辩论、手工作品展等形式，推动“勤俭节约”理念在师生中落地生根，确保教育活动取得更大实效。

（四）组织学生开展卫生清扫、节能宣传、帮厨保洁、义务植树等志愿服务和社会实践体验活动，让学生深刻体会“一粥一饭当思来之不易，半丝半缕恒念物力维艰”的古训，促进学生服务奉献、生态环保、可持续发展等意识的养成。组织学生深入城市社区和基层农村，开展“勤俭节约”宣传实践活动，广泛宣传国家的环境资源政策和科普知识，大力倡导文明绿色消费风尚；引导学生开展小革新、小发明、小创造等科技创新活动，主动为循环经济发展做贡献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以身作则

各学院（系）要充分认识“节俭养德”主题教育活动的重要意义，切实把教育活动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制定实施方案，做到全员参与、全员行动、全员展示。要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责任制，加强指导和督促，深入食堂、班级、宿舍指导推动工作。学院（系）办公区要以身作则，节水节电节能源，用制度管理，落实到人。

（二）创新形式，营造氛围

各学院（系）要根据青年学生的特点和需求，大胆探索，创新活动载体，务求实效。要强化舆论引导,及时通过网络宣传、汇总和通报工作信息，及时发现和总结活动中的好经验、好做法。对立得起、叫得响、推得开的先进典型和经验，要广泛进行宣传报道，充分发挥典型的示范、辐射和带动作用。

（三）完善机制，立足长效

各学院（系）要立足抓细抓常抓长，统筹安排好教育活动的各项工作，做到有机衔接、稳步推进，着力形成制度、形成风气、形成习惯。要认真总结积累经验，不断完善宣传教育和督查机制，做到日检查、周小结、月评比、学期总评，表彰先进，整改不足，推动节约型校园建设制度化、常态化。

各学院（系）“节俭养德”主题教育活动方案和典型做法在10月14号前报送至学生工作处张腾飞。